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次董事会

独立董事意见

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次董事会于2014年6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》。

2014年6月24日，本公司董事会收到笠野章的书面辞职申请书。因工作原因，笠野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。根据有关规定，笠野章的辞职即日起生效。董事会谨对笠野章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。

董事会提名石野诚任公司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，董事会关于本次更换董事议案的审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会议程序合法、决议有效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表示同意。

独立董事：薛澜、刘明辉、吴建平

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